

证券代码：300708

证券简称：聚灿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8-135

##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会议”)于2018年11月30日上午9: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潘华荣先生召集并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)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聚灿光电科技(宿迁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聚灿宿迁”)的经营发展需求,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,000万元对聚灿宿迁进行增资。增资完成后,聚灿宿迁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0,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70,000万元,公司仍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

本次增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,亦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 9 票；反对： 0 票；弃权：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